

# 卫生部文件

卫医管发〔2012〕16号

---

## 卫生部关于印发传染病等 三级专科医院评审标准(2011年版)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厅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:

在总结我国医院评审评价和医院管理年活动等工作经验的基础上,我部组织制定了传染病等三级专科医院评审标准(2011年版)(以下简称《标准(2011年版)》,可从卫生部网站下载)。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落实。《标准(2011年版)》是各地开展三级专科医院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。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可根据当前医疗卫生工作重点、医院管理实际和卫生政策导向,结合本地特点,遵循“标准只升不降,内容只增不减”的原则,对《标准(2011年版)》进行适当调整,报我部备案后实行。各地在工作中如有问题或建议,请及时联系我部医疗服务监管司。

联系人:卫生部医疗服务监管司 陈虎、刘勇

联系电话:010—68792731

传 真:010—68792959

电子邮箱:mohygspjc@163.com

附件:1. 三级传染病医院评审标准(2011年版)

2. 三级精神病医院评审标准(2011年版)

3. 三级口腔医院评审标准(2011年版)

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**主题词:医疗机构管理 标准 通知**

---

抄送:国家中医药管理局,总后卫生部,武警总部卫生部。

---

卫生部办公厅

2012年2月14日印发

校对:陈 虎